

北京市家政服务合同

(员工管理全日制类)

甲方(消费者): _____

乙方(经营者):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家政服务的相关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家政服务内容

乙方应选派家政服务员____人,为甲方提供下列第_____项服务。

1、一般家务; 2、孕、产妇护理; 3、婴、幼儿护理; 4、老人护理; 5、家庭护理病人; 6、医院护理病人; 7、_____。

第二条 乙方家政服务员应满足的条件

性别: _____ 学历: _____ 籍贯: _____ 年龄: _____ 级别: _____

乙方家政服务员应具备的技能或达到的要求: _____
_____。

第三条 服务场所: _____。

第四条 服务期限: 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条 试用期及服务费用

1、乙方家政服务员上岗试用期为____个工作日,试用期服务费(大写)_____元人民币/日。在试用期内,乙方家政服务员达不到约定技能等要求或符合其他调换条件的,乙方应在甲方提出调换要求后3日内予以调换,调换后试用期重新计算;甲方应按乙方家政服务员的实际试用时间支付试用期服务费。

2、试用期满后,甲方应按以下标准支付服务费:乙方家政服务员工资_____元人民币/月和家政公司管理费_____元人民币/月,共计元人民币/月。

支付期限:按 月/ 季/ 半年/ 年向乙方支付,具体时间为_____。

支付方式: 现金 转账 支票 _____。

3、签约时一方向另一方支付保证金的，合同终止后，保证金在扣除其因违约所应承担的责任金额后，余额应如数退还。

第六条 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

- (1) 甲方有权合理选定、要求调换乙方家政服务员。
- (2) 甲方对乙方家政服务员健康情况有异议的，有权要求重新体检。如体检合格，体检费用由甲方承担；如体检不合格，体检费用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有权拒绝乙方家政服务员在服务场所内从事与家政服务无关的活动，具体要求事项由甲方与乙方家政服务员另行约定。
- (4) 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究因乙方家政服务员故意或重大过失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要求调换家政服务员（第⑧、⑨除外）或解除合同：

①乙方家政服务员有违法行为的；②乙方家政服务员患有恶性传染病的；③乙方家政服务员未经甲方同意，以第三人代为提供服务的；④乙方家政服务员存在刁难、虐待甲方成员等严重影响甲方正常生活行为的；⑤乙方家政服务员给甲方造成较大财产损失的；⑥乙方家政服务员工作消极懈怠或故意提供不合格服务的；⑦乙方家政服务员主动要求离职的；⑧试用期内调换____名同级别的家政服务员后仍不能达到合同要求的；⑨空岗____日乙方未派替换人员到岗工作的；⑩_____

2、甲方义务：

(1) 甲方应在签订合同时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如实告知家庭住址、居住条件（应注明是否与异性成年人同居一室）、联系电话、对乙方家政服务员的具体要求，以及与乙方家政服务员健康安全有关的家庭情况（如家中是否有恶性传染病人、精神病病人等）。以上内容变更应及时通知乙方。

(2)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3) 甲方应尊重乙方家政服务员的人格尊严和劳动，提供安全的劳动条件、服务环境和居住场所，不得歧视、虐待或性骚扰乙方家政服务员。如遇乙方家政服务员突发急病或受到其他伤害时，甲方应及时采取必要的救治措施。

(4) 甲方应保证乙方家政服务员每月 4 天的休息时间和每天基本的睡眠时间，并保证其食宿。在双休日以外的国家法定假日确需乙方家政服务员正常工作的，要给予适当的加班补助，或在征得乙方家政服务员同意的前提下安排补休。

(5)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要求乙方家政服务员为第三方服务，也不得将家政服务员带往非约定场所工作，或要求其从事非约定工作。

(6) 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对乙方家政服务员进行管理、教育和工作指导，并妥善保管家中财物。

(7) 服务期满甲方续用乙方家政服务员的，应提前 7 日与乙方续签合同。

第七条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权利：

(1) 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服务费及有关费用。

(2) 乙方有权向甲方询问、了解投诉或家政服务员反映情况的真实性。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临时召回家政服务员或解除合同：

①甲方唆使家政服务员脱离乙方管理的；②甲方家庭成员中有恶性传染病人而未如实告知的；③甲方未按时支付有关费用的；④约定的服务场所或服务内容发生变更而未取得乙方同意的；⑤甲方对家政服务员的工作要求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有刁难、虐待等损害家政服务员身心行为的；⑥甲方无正当理由频繁要求调换家政服务员的；⑦_____。

2、乙方义务：

(1) 乙方应为甲方委派身份、体检合格并符合合同要求的家政服务员；乙方家政服务员应持有北京市或原所在地县级以上医院在一年以内出具的体检合格证明。

(2) 乙方应本着客户至上，诚信为本的宗旨，指导家政服务员兑现各项约定服务。

(3) 乙方负责家政服务员的岗前教育和管理工作，实行跟踪管理，监督指导，接受投诉、调换请求并妥善处理。

(4) 乙方应为家政服务员投保《家政服务员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另一方均有权要求其赔偿因违约造成的损失；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2、有关违约的其他约定：_____

第九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向消费者协会、家政服务协会等机构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 1、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2、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合同未尽事宜及生效

双方可协商解除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另行以书面形式补充。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盖章）：

家庭地址：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